博鳌通道工程万泉河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生态修复项目（二次）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ZJHN2020-010R

采购人：琼海市水产技术研究推广站

招标代理机构：中金招标（海南）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〇年七月

博鳌通道工程万泉河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生态修复项目（二次）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ZJHN2020-010R

采购人：琼海市水产技术研究推广站

招标代理机构：中金招标（海南）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〇年七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4
投标人须知正文.....9
第三章 采购需求.....23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32
第五章 合同文本.....41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44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博鳌通道工程万泉河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生态修复项目（二次）

招标公告

中金招标（海南）有限责任公司受 琼海市水产技术研究推广站 委托，对 博鳌通道工程万泉河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生态修复项目（二次）进行国内公开招标采购，诚邀请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一、项目简介

1、项目名称：博鳌通道工程万泉河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生态修复项目（二次）

2、项目编号：ZJHN2020-010R

3、资金来源：省、中央资金

4、采购预算：690 万元

5、采购需求： 本项目招标内容为人工增殖放流、水生生物资源与生态环境监测、科学技术研究等，具体内容、数量及技术服务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

6、项目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的地点

7、项目完成时间（服务期限）：2 年

8、付款方式：具体以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2、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

3、其它要求：/

4、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三、采购文件获取办法

1、请于 2020-7-9 11:00:00 至 2020-7-16 17:30:00 （北京时间，下同），从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 获取采购文件。

2、招标文件每套售价：300 元；投标保证金的金额：1000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1、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0 年 7 月 30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下同）；

2、开标时间：2020 年 7 月 30 日 9 时 30 分

3、递交投标文件及开标地点:

3.1、琼海市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琼海市嘉积镇兴海北路 1 号）琼海开标室 1 ，如有变动另行通知；（适用于现场递交）

3.2、投标人应当通过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 上传。（适用于网络递交）

4、投标截止日期前，必须在网上上传电子投标文件---PDF 格式（使用 WinRAR 加密压缩）。

5、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五、采购信息发布媒体

1、本项目采购信息指定发布媒体为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

2、有关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补遗、澄清及变更信息以上述网站公告与下载为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采购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

六、公告期限及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

1、本项目采购公告期限不少于 5 个工作日，自 2020 年 7 月 9 日起至 2020 年 7 月 16 日止。

2、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2020 年 7 月 30 日 9 时 30 分，投标保证金的形式： 网上支付或线下银行转账支付、银行保函支付，支付地址：http://zw.hainan.gov.cn/ggzy/ 。

七、其他

投标人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企业信息管理系统(http://zw.hainan.gov.cn /ggzy/)中登记企业信息，然后登陆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zw.hainan.gov.cn/ggzy/)下载，查看电子版的招标文件及其他文件；

本项目属于非电子标（招标文件后缀名不是 GPZ），必须使用电子签章工具（在 http://zw.hainan.gov.cn/ggzy/ggzy/xgrjxz/index.jhtml 下载签章工具）对 PDF 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盖章(使用 WinRAR 对 PDF 格式的投标文件加密压缩)；

投标截止时间前，必须在网上上传电子投标文件——（**非电子标：投标文件需上传 PDF 加密压缩的 rar 格式**）；

八、采购人、代理机构名称及联系方式

1、采购人联系方式

采购人：琼海市水产技术研究推广站

地址：海南省琼海市琼文路 39 号

联系人：卢先生

联系电话：0898-62813977

2、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招标代理机构：中金招标（海南）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海口蓝天路 12 号国机中洋公馆 2 栋 601 室

联系人：李工

电话：0898-6855658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关于项目招标的具体要求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序号	内容
1	采购人：琼海市水产技术研究推广站 地址：海南省琼海市琼文路 39 号 联系人：卢先生 联系电话：0898-62813977
2	采购代理机构：中金招标（海南）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海口市蓝天路 12-1 号国机中洋公馆 2 栋 601 室 联系人：李工 联系电话：0898-68556582
3	**合格的投标人要求：** **（一）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复印件）；供应商是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供应商是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要求提供的资料须是复印件加盖公章。 只有中国公民才能以自然人的身份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需提供 2018 年（或 2019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

	者 2019 年至今任意一个月或季度的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 2019 年 6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凭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是零报税的，应提供由税务部门盖章的证明。提供的资料须加盖单位公章。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加盖公章。 **（二）供应商无不良信用记录：** 提供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信用查询截图，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的查询渠道及截止时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 ①投标人须提供以下信用记录查询网址的信用查询截图：信用中国网（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 和 中 国 政 府 采 购 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截图。 ②信用信息查询时间为：应在项目公示时间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内。 ③信用信息查询记录点： “信用中国网”查询：（1）失信被执行人名单；（2）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3）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必须提供上述网站相应查询项的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供单位公章，任意网站查询漏项将按不合格投标人处理）。**
4	招标文件的澄清：投标截止日期前 15 日以书面形式（上传至电子招投标系统）通知。

5	招标文件的修改：投标截止日期前 15 日以书面形式（上传至电子招投标系统）通知。
6	是否分包：本项目不分包
7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否
8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
9	是否组织踏勘现场：不组织
10	是否召开投标预备会：不召开
11	是否允许递交投标备选方案：不允许
12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00 元）**。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网上支付或线下银行转账支付、银行保函支付 支付地址为：http://zw.hainan.gov.cn/ggzy/ 注：（1）投标保证金必须遵守琼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投标保证金交纳的有关规定。 **（2）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需附在投标文件后面，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取消企业银行账户许可的通知（银发[2019]41 号）》，企业开户许可证可以不附于投标文件中。**
13	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
14	**1、纸质投标文件份数：正本1份、副本3份。** **2、用于开标唱标的“唱标信封”：1 份** **2、电子版投标文件：1 份（含光盘或U盘）** **3、文件及密封说明：** **①密封递交：正本、全部副本、唱标信封、电子文档分别单独密封。** **②纸质投标文件正本每一页需加盖单位公章，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正本、副本需加盖骑缝章。** **③“唱标信封”内含开标一览表（加盖单位公章）、分项报价明细表（加盖单位公章）和【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加盖单位公章）或银行保函原件】。** **④电子版投标文件：提供相同内容的电子投标文件（光盘或U盘一份），内容包括已签字和盖章的投标文件所有内容，文件格式为*.pdf。（注：*.pdf版为已签字、盖章的纸质正本投标文件扫描版本（非加密压缩的rar格式），未签字或未盖章的电子版投标文件按废标处理）。**

15	开标时间：同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16	**出现以下情况将可导致投标人的投标被拒绝：** 1. 投标文件的密封、签署、盖章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2. 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3. 投标函或投标报价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4.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5. 投标文件的响应与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存在重大偏离； 6.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17	评标委员会由1名采购人代表，4名评审专家，共5人组成，评审专家按规定在海南省政务中心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18	推荐中标候选人3名
19	**本项目预算金额为人民币陆佰玖拾万元整（¥6900000.00）。** 注：1、**投标总报价不得超过预算金额，超过将视为无效投标；** 2、投标报价应包括招标文件所规定的采购范围的全部内容； 3、为防止恶意竞争导致用户权益无法保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0	1、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 2、中标人应在中标通知书签发后30天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中标人应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2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送至代理机构处加盖见证章及公示。
21	是否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 要求 ： 履约保证金金额：中标价的5%（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 履约保证金形式：银行保函

	☑ 不要求
22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是** ，☑ **否**
23	是否有核心产品： ☑ 无； ☐ 有：本项目的核心产品为：核心产品是指招标文件第三章中打“■”符号的产品；
24	投标注意事项： 如电子文件和纸质文件存在不一致的地方，以纸质投标文件为准。
25	投标人提供的证明、证书、证件等材料，必须真实有效，若发现资料有弄虚作假，将记录其不良行为，上报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如在招标结束后发现投标人弄虚作假的，一经查实，一律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投标人须知正文

一、总则

1、名词解释

1.1 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资金来源：**省、中央资金**

2、合格的投标人

2.1 合格的投标人：

（1）凡有能力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交付货物和服务的投标单位均为合格的投标人。

（2）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符合并满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 条约定。

2.2 联合体投标: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2.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4 如为信息系统采购项目，供应商不得为该整体项目或其中分项目前期工作提供过设计、编制、管理等服务的法人及附属单位。

3、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合同规定的服务指其来源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和服务。

4、投标费用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递交投标文件有关的费用，招标人和招标机构在任何情况下不负担这些费用。

二、招标文件

5、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包括：

第一章　投标邀请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第五章　合同文本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5.2 投标人应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须知、格式、条款和规格。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提交的投标文件未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那么投标人将承担其风险并有可能根据第 23 款导致投标文件被拒绝。

6、招标文件的澄清

任何对招标文件提出澄清的投标人，应在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日期前 15 日以书面形式（上传至电子招投标系统，下同）通知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机构将视情况对投标截止日期前 15 日收到的澄清要求采用适当方

式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并在其认为必要时，将不标明查询来源的书面答复发给每一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7、招标文件的修改

7.1 在投标截止日期前 15 日的任何时候，无论何故，招标人可主动地或在答复投标人提出澄清的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7.2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接收后 1 日内应立即以传真的形式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7.3 为使投标人在准备投标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招标文件的修改，招标人可酌情推迟第 19 款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日期。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8、投标使用的文字

投标文件所有部分均应以中文编制。

9、投标文件的组成

9.1 投标人准备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以下部分：

1）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的开标一览表及分项报价明细表。开标一览表与分项报价明细表总价不符，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按第 13 款出具的证明投标人有资格投标以及如果中标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证明文件。

3)按第 15 款出具的投标保证金。

9.2 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中规定的结构和顺序编制投标文件。

10、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六章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编制投标文件。

11、投标报价

11.1 本项目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11.2 投标总报价及分项报价应包括：招标内容的全部费用。

11.3 除非另有规定，投标人只允许出现唯一报价，不得存在多个报价。

11.4 投标函和开标一览表中所填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除非另有规定，非固定的投标价将根据第 23 款规定被招标人拒绝。

11.5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投标货币

本次采购的货物以人民币进行报价，以其它货币标价的投标将被拒绝。

13、投标人的合格性和资格的声明文件

13.1 根据第 13.2 款规定，投标人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做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3.2 投标人提供的履行合同的资格声明文件应使招标人满意：

1）投标人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

2）投标人应填写并提交招标文件第六章上所附的“资格证明文件” 中的所有内容。

14、货物的合格性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14.1 投标人须提交证明其拟服务和辅助服务的合格性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彩页和数据。

14.2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15、投标保证金

15.1 投标人投标时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15.2 投标保证金是用于保护本次招标免受投标人的行为而引起的风险，根据第 15.6 款规定，发生下述行为予以没收投标保证金。

15.3 投标保证金使用投标货币表示， 只能采取下列形式：电汇或转账。

15.4 任何未按第 15.1 款和第 15.3 款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按第 23 款予以拒绝。

15.5 未中标候选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由系统自动退其保证金。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需在与招标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由中标供应商在电子招投标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关扫描件之后系统才能退其保证金。

15.6 若发生下列情况，招标人在书面通知后有权没收投标保证金：

1) 如果投标人在第 16.1 款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

2)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第 32 款规定签订合同；或

3) 中标后未按规定缴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或

4) 如招标文件对履约保证金有要求，而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后未按规定

提交履约保证金。

16、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文件将在开标日期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投标有效期的时间内有效。投标有效期比规定短的可以视为非响应标予以拒绝。

16.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往来。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对于同意该要求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但将要求其响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

17、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7.1 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制作投标文件，并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投标文件数量递交纸质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必须采用胶装方式装订成册，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不得采用活页装订。并要明确注明“正本”、“副本”，**同时提供用于开标唱标的“唱标信封”一份（内含开标一览表（加盖单位公章）、分项报价明细表（加盖单位公章）和【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加盖单位公章）或银行保函原件】）和提供相同内容的电子投标文件（光盘或U盘一份），内容包括已签字和盖章的投标文件所有内容，文件格式为*.pdf。（注：*.pdf版为已签字、盖章的纸质正本投标文件扫描版本，未签字或未盖章的电子版投标文件按废标处理）。**

17.2 纸质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人授权委托书》附在投标文件中。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外，**纸质投标文件的**

正本必须逐页加盖单位公章。投标文件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需加盖骑缝章。

17.3 除投标人对错处作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若有修改须由签署投标文件的人进行签字，并加盖公章，否则视为无效。

17.4 传真投标、邮寄投标概不接受。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8、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8.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全部副本、要求单独提交的“唱标信封”资料和电子版投标文件分别密封在 **四个**投标专用袋（箱）中（正本密封于一个投标专用袋，全部副本密封于一个投标专用袋、“唱标信封”一个密封专用袋，“电子版投标文件”密封于一个专用袋），分别标明“投标文件正本”、“投标文件副本”、“唱标信封”和“电子版投标文件”。所有的投标专用袋（箱）均应加贴封条，封口处均应加盖骑缝章。

18.2 “投标文件正本”、“投标文件副本”、“唱标信封”和“电子版投标文件”投标专用袋（箱）外包装均应写明：

致：中金招标（海南）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注明：“请勿在开标时间之前启封”

投标单位名称、地址、联系人姓名和电话

18.3 如果未按第 18.1、18.2 款规定密封和标记，招标人将予以拒绝，并退

回投标人。

19、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

19.1 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送达招标文件规定的地点。

19.2 招标人可按照第 7 款的规定修改招标文件并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因此，已规定的招标代理机构和投标人的一切权利和义务将按延期后的投标截止时间履行。

20、迟交的投标文件

根据第 19 款规定，招标人将拒绝接收任何迟于招标文件公告中规定的截止时间递交的投标文件。

21、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但招标人须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前收到该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

21.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修改或撤回的通知应按第 17 款和第 18 款规定进行准备、密封、标注和递送。

21.3 投标截止时间后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21.4 投标人不得在投标截止日起至第 16 款规定的投标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销投标文件。否则招标人将按第 15.6 （1）款规定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五、开标与评标

22、开标

22.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代理机构和招标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不得开标，本次招标失败。

22.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宣布开标纪律；

（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3）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4）（A）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交付期（服务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4）（B）投标人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交付期（服务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5）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6）开标结束。

22.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23、评标

23.1 评标委员会

23.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从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相关的评审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 2/3。该评标委员会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投标文件并确定中标候选人。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23.3 评标

23.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四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四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3.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4、政府采购相关政策

（1）本次招标优先选购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公布的《政府采购自主创新产品目录》和《节能环保产品目录》的标的物。

（2）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经过认定的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是指列入国家质检总局国家认监委《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并获得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

（3）投标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投标人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并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复印件。

（4）投标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投标人应当选择《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5）招标文件中提供的参考产品品牌或型号，是采购人根据项目所要实现的功能根据市场情况列出的品牌或型号，并不是限制条件。

（6）投标人为小型和微型企业（含联合体）的情况。

（7）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8）具体评审价说明：

①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投标产品进入当期节能清单的，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2%）；投标人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必须提供声明函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②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投标产品进入当期环保清单的，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1%）；投标人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必须提供声明函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③投标人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其评审价=投标报价*（1-6%）；

④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中有小型或微型企业且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其评审价=投标报价*（1-2%）。

⑤小企业（含小型、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供应商为小企业，且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2）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企业制造的货物。如果提供的货物为大中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视同大中型企业。

⑥投标人为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规定的小型和微型企业（含联合体）的，必须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格式见财库〔2011〕181号），**如有虚假骗取政策性加分，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5、投标文件的澄清

25.1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

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六、授标及签约

26、确定中标人

26.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中标人。

26.2 采购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并向其授予合同。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本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期限未能提交的，或者是评标委员会出现评标错误，被他人质疑后证实确有其事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或重新组织招标。如此类推。

27、中标公告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指定的网站上公示中标结果。

28、质疑处理

28.1 投标人如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收到损害的，应在知道或应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招标人提出质疑。匿名、非书面形式、7 个工作日之外的质疑均不予受理。

28.2 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程序环节的质疑须一次性提出。

29、中标通知

29.1 投标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招标人将以书面形式通知中标人其投标被接受。

29.2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后，应在规定时间内到采购代理机构处领取中标通知书，并办理相关手续。

29.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0、签订签署

30.1 招标人通知中标人中标时，将提供招标文件中的合同格式，包括双方之间的有关协议给中标人。

30.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和合同格式后，在中标通知书上规定的时间内，应派授权代表前往招标人指定地点签订合同。

31、履约保证金

31.1 履约保证金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31.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视为放弃中标资格，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七、其他

32、招标代理服务费：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相关条款执行。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博鳌通道工程万泉河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生态修复项目（二次）

（2）项目编号：ZJHN2020-010R

（3）预算金额：690 万元，投标报价必须包括招标文件所规定的招标范围的全部内容，投标总报价不得超过总预算金额。

（4）服务期限：2 年。

（5）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的地点。

（6）付款方式：具体以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

二、项目背景

博鳌通道工程于 2017 年已经建成通车，位于万泉河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博鳌核心区万泉河博鳌出海口附近。该工程横穿万泉河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博鳌核心区，此区域是河道的入海口，区域内水深较深，近岸及岸边水草丰盛，河口生物饵料丰富，是多种河口鱼类的繁育场、索饵场和洄游通道。

根据农业农村部长江流域渔政监督管理办公室 2018 年 4 月 9 日对《海南省海洋与渔业厅关于出具<博鳌通道工程对万泉河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影响专题论证报告>评审意见的函》进行的批复〔农长(资环)便[2018]41号〕，原则同意有关专题论证报告的主要结论及水生生物保护和补偿措施，内容涉及工程性恢复措施和生态修复措施。因此，本方案提出栖息地重建、人工增殖放流、开展水生生物资源及生态环境监测、加强重点保护鱼类及生

态系统的科学技术研究、加强保护区建设与管理等生态修复措施，以期加快该区域生态系统演替进程，实现对保护区水生生态系统的重建，恢复鱼类产卵场、索饵场和洄游通道原有良好状态，提高区域内生态系统的自我组织能力和抗干扰能力，维护生态系统的平衡与生物群落的稳定，从而恢复保护区水生生物及其生境。

三、生态修复原则

万泉河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博鳌核心区段的修复与重建工作重点放在减少损失、加强导向性修复、合理利用自然力量及生物习性方面，必须坚持的原则：

1、自然修复与人工修复重建相统一的原则；

2、施工影响区生态修复、重建与保护区全域统筹兼顾的原则；

3、工程性恢复与生物修复协调一致的原则；

4、河海兼顾、咸淡水生物增殖并举的原则；

5、坚持长期种质资源保护科学研究与生态修复动态监测与评估相结合的原则；

6、重点保护受威胁物种和减少人类活动的干扰的原则。

四、生态修复范围

生态修复区域范围为万泉河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博鳌核心区，包括以下四个拐点沿河道方向顺次连线所围的水域：大乐村（110°33′05.100″E，19°09′11.40″N）—龙潭村（110°33′05.96″E，19°08′57.74″N）—万泉河入海口南（110°34′57.647″E，19°09′4.789″N）—万泉河入海口北（110°35′09.20″E，19°09′26.46″N）。

五、生态修复内容

1、人工增殖放流

2、水生生物资源与生态环境监测

3、科学研究

海南花鳗鲡和万泉河尖鳍鲤专项研究

六、修复实施方案

1、人工增殖放流实施方案

1.1 放流区域

万泉河种质资源保护博鳌核心区内水域，根据放流品种的特性选择放流区域。

1.2 放流时间

2020 至 2021 年，每年 4 月至 10 月。

1.3 放流品种选择

用于增殖放流的苗种等水生生物必须是本地种的原种或原种子代。严禁使用外来种、杂交种、选育种及其他不符合生态要求的水生物种进行增殖放流。严格按照《农业部关于做好“十三五”水生生物增殖放流工作的指导意见》（农渔发〔2016〕11 号）所列物种范围内选择适合本地区放流物种，如确需放流不在其范围内的物种，需经省级渔业主管部门组织专家充分论证后再实施增殖放流。

1.4 苗种来源

以自主培育苗种为主，如无法自主生产培育的按公开招投标或议标方式向社会公开采购苗种或者确定苗种生产单位，并将信息公开公示，主动接受

社会监督。其中花鳗鲡为国家二级保护水生生物，属国家珍稀、濒危物种，其苗种供应单位须办理《水生野生动物驯养繁殖许可证》。

1.5 苗种要求

（1）品种鉴定

在苗种培育期间，应按相关技术要求，需要通过生态学做种质鉴定，如通过生态学无法进行种质鉴定者，应进行分子遗传学鉴定，确保增殖放流苗种种质达到要求。

（2）疫病检测

在苗种放流前，按《水生生物增殖放流技术规程》（SC/T 9401-2010）进行疫病检验检疫，保证放流苗种质量安全、符合《农业部公告第 1125 号》规定。

（3）质量检测

在苗种培育期间，为保证苗种优质、健康，苗种培育单位应针对其生长、健康和质量情况开展 1-2 批次的抽样检测，按《水生生物增殖放流技术规程》（SC/T 9401-2010）进行抽样检测，确保放流苗种体质健康，质量优良。

1.6 放流品种及规格

根据农业农村部长江流域渔政监督管理办公室 2018 年 4 月 9 日对《海南省海洋与渔业厅关于出具<博鳌通道工程对万泉河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影响专题论证报告>评审意见的函》进行的批复〔农长(资环)便[2018]41 号〕，初步确定增殖放流品种和规格如下：

（1） 花鳗鲡 10cm 以上，苗种供应单位须办理《水生野生动物驯养繁殖许可证》。

（2）紫红笛鲷 4cm-6cm；

（3）光倒刺鲃 4cm-6cm；

（4）篮子鱼 4cm-6cm；

（5）金钱鱼 4cm-6cm；

（6）锯缘青蟹 扣蟹（约 45g/个）；

（7）斑节对虾 2cm-3cm；

（8）绿紫蛤 1cm-3cm；

（9）蚬 1cm-3cm；

（10）滩栖螺 1cm-3cm。

2020 年度放流品种由于季节因素，可能存在无苗种情况，未完成放流的品种在 2021 年增补；后期增殖放流品种选择可根据增殖放流评估，并经业主方同意后，适度作技术调整。

1.7 资金预算

2020-2021 年度实施增殖放流 2 次，每次投入资金 200 万元，每年度详细预算见表 1。

表 1 增殖放流预算简表

序号	放流种类	单价（元/尾）	数量（万尾）	年度经费（万元）	
				2020	2021
1	花鳗鲡	50.0	0.5	25.0	25.0
2	紫红笛鲷	3.0（元/尾）	5（万尾）	15.0	15.0
3	光倒刺鲃	4.0（元/尾）	5（万尾）	20.0	20.0
4	篮子鱼	3.0（元/尾）	6（万尾）	18.0	18.0
5	金钱鱼	3.0（元/尾）	6（万尾）	18.0	18.0
6	锯缘青蟹	4.0（元/个）	5（万个）	20.0	20.0
7	斑节对虾	2000（元/万尾）	35（万尾）	7.0	7.0
8	绿紫蛤	12 元/kg	15000kg	18.0	18.0
9	蚬	12 元/kg	15000kg	18.0	18.0
10	滩栖螺	15 元/kg	14000kg	21.0	21.0

11	其他费用	20.0	20.0
12	小计	200.0	200.0
13	合计	400.00	

备注：1、其他费含招投标、公示公证、监理费、检测费、劳务费、运输费、会计成本、技术支撑费、税费、间接费用及不可预见费等费用）

2、增殖放流品种、数量、价格根据苗种生产季节、市场价格及后期增殖放流评估等实际因素，并经业主方同意后作适当调。

1.8 考核指标

（1）提交当年度《人工增殖放流总结报告》

（2）前年度《人工增殖放流评估报告》

2、水生生物资源与生态环境监测

2.1 监测内容

（1）鱼类及甲壳类

鱼类及甲壳类组成、分布及资源量等。

（2）浮游动植物、底栖动物及大型维管束植物

浮游动植物、底栖动物群落组成、优势种群、生物量和大型维管束植物群落特征。

（3）水质理化指标

包括水温、溶解氧、盐度、pH 值、总氮、总磷、COD、BOD_5、非离子氨、氨氮、高锰酸盐指数、叶绿素 A 等）、重金属（铜、锌、铅、 镉、汞、砷、六价铬等）、挥发性酚、石油类等。

（4）鱼类“三场一通道”

花鳗鲡、尖鳍鲤等重点保护鱼类的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及洄游通道。

（5）河流食物链监测

食物链中汞、砷、镉等主要重金属的富集、传递及食物链缺失或断层的鱼类种群变化。

2.2 监测方法

（1）监测点设立

在万泉河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博鳌核心区内，监测点设立应符合相关标准或具代表性。

（2）采样分析方法

水质、鱼类、浮游动植物、底栖生物、水生维管束植物等样本的采集应符合《内陆水域渔业自然资源调查手册》、《淡水浮游生物研究方法》、《渔业生态环境监测规范》、《水库渔业资源调查规范》、《水环境监测规范》、《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表水环境》等技术规范或相关国家、省级标准；

2.3 监测频率

2 次/年，每 2 季度 1 次或丰水期和枯水期各 1 次，同时根据监测实际需要随机增加 1-2 次。

2.4 资金预算

2020-2021 年度项目每年投入 85.00 万元，总投入资金 170.00 万元。

2.5 考核指标

提交《万泉河国家种质资源保护区博鳌核心区水生生物及生态环境监测报告》

3、科学研究

3.1 研究内容

（1）万泉河花鳗鲡与尖鳍鲤生态环境和“三场一通道”调查

（2）万泉河花鳗鲡和尖鳍鲤引种、驯养技术研究

3.2 研究方法

3.2.1 生态环境和“三场一通道”调查方法

（1）调查点设置

点位的设置应符合相关规定或标准，并具有代表性。

（2）采样分析方法

水质、鱼类、浮游动植物、底栖生物、水生维管束植物等样本的采集应符合《内陆水域渔业自然资源调查手册》、《淡水浮游生物研究方法》、《渔业生态环境监测规范》、《水库渔业资源调查规范》、《水环境监测规范》、《生物多样性观测技术导则：内陆水域鱼类》等技术规范或相关国家、省级标准；

3.2.2 花鳗鲡驯养

从万泉河和海南其它河流采集不少于 3000 尾全长为 10cm 的花鳗鲡苗进行驯养。在驯养中做好各种记录，形成一套花鳗鲡驯养技术，包括放养数量及规格、饲料选择及投喂、水质调控、疾病防治等。

项目实施期间应保种全长 15cm 以上的花鳗鲡 1500 尾以上，其中全长 25cm 以上的花鳗鲡达到 500 尾，驯养成活率达到 70%以上。

3. 2.3 尖鳍鲤保种驯养

从万泉河和海南其它河流采集不少于 1000 尾全长为 15cm 以上的尖鳍鲤进行驯养。在驯养中做好各种记录，形成一套尖鳍鲤驯养技术，包括放养数量及规格、饲料选择及投喂、水质调控、疾病防治等。

项目实施期间应保种尖鳍鲤野生亲本 150 组；培育出尖鳍鲤人工养殖亲本 200 组（♂:♀为 1:1），每尾体重为 1.0kg，人工驯养成活率 60%以上。

3.3 资金预算

2020-2021 年度项目每年投入 60.00 万元，总投入资金 120.00 万元。

3.4 考核指标

（1）《万泉河花鳗鲡和尖鳍鲤“三场一通道”调查报告、分布图件》；

（2）《万泉河尖鳍鲤、花鳗鲡人工驯养技术研究总结报告》

七、进度与计划安排

1、2020 年 1 月-2021 年 12 月

（1）人工增殖放流

（2）水生生物资源与生态环境监测

（3）万泉河花鳗鲡与尖鳍鲤生境和“三场一通道”调查

（4）花鳗鲡与尖鳍鲤驯养技术研究

八、采购需求及预算

序号	内容	参考规格型号和配置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预算单价	总价
1	人工增殖放流	花鳗鲡、紫红笛鲷、光倒刺鲃、篮子鱼、滩栖螺、金钱鱼、锯缘青蟹、斑节对虾、绿紫蛤、蚬	年	2	200 万元/年	400 万元
2	水生生物资源与生态环境监测	水生生物资源及生态环境监测	年	2	85 万元/年	170 万元
3	科学技术研究	海南花鳗鲡、万泉河尖鳍鲤专项研究	年	2	60 万元/年	120 万元
4	合计					690 万元

注：投标报价必须包括招标文件所规定的招标范围的全部内容，包含材料费、差旅费、设备费、税费运输费、等一切相关费用，投标单价及总报价不得超过预算金额。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前附表

项目基本信息：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价格评审方式：金额报价

中标方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数量：3 人

评标参数信息: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是否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是　　预算金额：690 万元

评标委员会信息：评委总人数 5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专家 4 人。

价格折扣设置：1、当供应商为小型、微型企业或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如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等）；有效投标报价=总投标报价-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6%

评标分值组成：

序号	评审步骤	分值（分）	是否价格评审
1	商务评审	38	
2	技术评审	52	
3	价格评审	10	√

初步评审标准：

资格性审查标准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提供“三证合一”或“多证合一”营业执照复印件。供应商是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须提供 2018 年（或 2019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者 2019 年至今任意一个月或季度的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须提供 2019 年 6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凭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供应商是零报税的，应提供由税务部门盖章的证明。提供的资料须加盖单位公章。
无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必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加盖单位公章）（按规定格式填写）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信用查询	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www.ccgp.gov.cn) 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
其它	无其它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符合性审查标准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投标文件	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编制、装订、签署、盖章
投标保证金	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投标有效期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报价	按本文件规定报价
投标人报价	低于预算金额（最高限价）
服务期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商务评审（38 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1	企业综合实力	1、具有国家级挂牌名称，每个计 1.5 分，最高得 3 分。（每项认证均在有效期内或已获得《验收合格证》，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具有省级挂牌名称，每个认证计 1 分，最高得 2 分。（每项认证均在有效期内或已获得《验收合格证》，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5
2	科研实力	1、投标人具有海洋（或渔业）科研基础或成果的，每项加 2 分，最高得 10 分。 2、投标人本单位或下属机构具备海洋或渔业相关实验室及试验设备（满分 5 分）： （1）具备海洋或渔业相关实验室得 2 分； （2）取得检验检测资质认证得 3 分。 3、投标人有自属科研基地的，得 3 分。 **证明材料：第 1 项提供相关科研基础或成果的项目合同书**	18

		或相关报告或证书奖状等证明材料。第 2 项（1）提供至少 2 张实验室照片；（2）提供资质认证材料。第 3 项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基地产权证明等复印件。以上材料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3	**保护区工作业绩**	**2017 年 1 月 1 日至今从事涉及保护区（自然保护区、特殊保护区、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等）工作业绩，每项 1 分，最多 3 分。** **证明材料：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3
4	其他业绩	2017 年 1 月 1 日至今做过项目业绩：①生态修复类业绩，每项 1 分，最多 3 分；②监测类业绩，每项 1 分，最多 3 分；③增殖放流类业绩，每项 1 分，最多 3 分；④养殖/繁育类业绩，每项 1 分，最多 3 分。 **证明材料：提供合同复印件或者相关报告加盖公章。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合同可以只需提供关键页复印件，含合同金额（如有）、服务期限及落款页。**	12

技术评审（52 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1	项目团队专业技术人员配备	根据投标人所配备的专业技术团队进行评审： 1、专业技术团队人数配备（本项满分 6 分）： A：团队人数大于等于 6 人，得 6 分； B：团队人数大于 2 人，小于 6 人，得 3 分； C：不配备不得分。 **证明材料：提供团队人员的身份证复印件、个人在单位 2019 年至今连续 3 个月缴纳的养老保险复印件，加盖公章。** 2、团队学科配置合理（本项满分 2 分）： A：具备海洋相关专业或渔业相关专业，得 1 分 B：具备海洋相关专业和渔业相关专业，得 2 分 **证明材料：提供相关专业证书或毕业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3、团队中具备正高职称的，每人加 3 分，最高得 6 分；具备副高职称每人加 2 分，最高得 4 分；具	20

		备中级职称每人加 1 分，最高得 2 分；每人每证只计一次分（本项满分 12 分）。 **证明材料：提供职称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2	项目实施及保障服务方案	根据投标人对项目任务分解制定的实施方案与保障措施进行评价： （1）人工增殖放流实施及保障服务方案 a、较好：方案思路清晰，科学、合理，具备较强的针对性与操作性，得 10 分； b、一般：方案思路科学、合理，针对性与操作性一般，得 6 分； c、较差：方案思路基本合理，针对性较差，得 2 分； d、无此方案的不得分。 （2）水生生物资源与生态环境监测实施及保障服务方案 a、较好：方案思路清晰，科学、合理，具备较强的针对性与操作性，得 10 分； b、一般：方案思路科学、合理，针对性与操作性一般，得 6 分； c、较差：方案思路基本合理，针对性较差，得 2 分； d、无此方案的不得分。 （3）科学研究实施及保障服务方案 a、较好：方案思路清晰，科学、合理，具备较强的针对性与操作性，得 10 分； b、一般：方案思路科学、合理，针对性与操作性一般，得 6 分； c、较差：方案思路基本合理，针对性较差，得 2 分； d、无此方案的不得分。	30
3	招标文件编制水平	根据招标文件的制作规范性、提供资料是否齐全和文字清晰等情况评价在 0-2 分之间赋分，如标书中出现大量非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材料或严重错误，影响评委阅读的，该项不得分。	2

价格评审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1	报价得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10%	10

正文部分

一、评标方法总则

1、采用综合评分法，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2、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参数优劣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与技术参数相同的，按商务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如以上情况不能确认评审结果排列顺序的，评标委员会可根据投标情况推荐评审结果排列顺序或予以授标建议。

二、评审标准及步骤

1、资格性审查

（1）根据财政部第 87 号令第四十四条规定，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根据**“资格性审查标准表”（详见本章的前附表）**要求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本次招标失败。

2、符合性审查

（1）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根据**“符合性审查标准表”**（详见本章的前附表）进行符合性审查。

（2）符合性审查具体工作包括：

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所谓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指的是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而无任何重大偏离或保留。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实质上影响到合同项下的供货范围、质量和性能，或指与招标文件有实质不一致，限制了合同项下采购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义务，或对该重大偏离的修改对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人将不公平。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是基于投标文件的内容本身而不靠外部的证据。

（3）评标委员会将拒绝被定为非响应性的投标，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响应性投标。

（4）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招标人不能支付的；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5）只有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才能通过初步评审，进入下一阶段的详细评审。

3、详细评审

（1）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办法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并对价格、技术和商务等评标因素进行评审打分。

（2）评标因素及分值分配：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投标报价的评审要求：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4）如投标人满足 **“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相关规定的，应按该条规定对投标人的评标价进行调整。

（5）价格核准：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明细进行复核，看其是否有计算错误，如有则按修正错误的原则修正或澄清：

a.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b.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c.单价金额小数点或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应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d.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e.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6）评标委员会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应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7） 对投标人报价经过上述修正和调整（包括缺漏项调整）后所得出的价格构成其“评标价”。

（8）评标委员会将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

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但这些修正不能影响任何投标人相应的名次排列。

（9）核心产品为同品牌产品的处理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三十一条第二款规定：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本采购项目核心产品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综合得分及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详细评审的要求进行综合得分汇总，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参数优劣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与技术参数相同的，按商务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如以上情况不能确认评审结果排列顺序的，评标委员会可根据投标情况推荐评审结果排列顺序或予以授标建议。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约定。

第五章 合同文本

（本合同为参考文本，具体款项可由中标人与采购人协商确定）

合同编号：XXXX
签订地点：XXXX
签订时间：XXXX 年 XX 月 XX 日
采购人（甲方）：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_____项目（采购编号：XX）的《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服务报价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即¥_____元；

二、服务期限及服务地点：

1）服务期限：（ 年）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如果乙方违约，甲方可单方面终止合同。）

2）服务地点：

三、付款方式：

（具体以双方协商为准）

四、服务内容：

五、采购人配合条件

六、供应商的服务要求

七、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双方协商约定）

八、合同纠纷处理：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作如下___处理：

1）由甲乙双方协商处理。

2）申请仲裁。仲裁机构为海南省经济仲裁委员会。

3）提起诉讼。诉讼地点为采购人所在地。

九、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若完全不能履行，可解除合同，双方自担损失。

十、税费：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一、其他

1）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二、合同生效：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鉴证：集中采购机构应当在本合同上签章，以证明本合同条款与采购文件、投标文件的相关要求相符并且未对采购货物和技术参数进行

实质性修改。

十四、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一）合同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

（二）乙方的开标一览表及投标报价明细表；

（三）成交通知书；

（四）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内容互为补充，如有不明确，由甲方负责解释。

十五、合同备案

本合同一式六份，中文书写。甲方、乙方、采购代理机构各执两份。

甲方：_____（盖章）

地址：_____

法定（授权）代表人：_____

_____ 年___月____日

乙方：_____（盖章）

地址：_____

法定（授权）代表人：_____

_____ 年___月____日

户名：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声明：本合同标的依法定程序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招投标文件的内容一致。

采购代理机构：中金招标（海南）有限责任公司 （盖章）

_____ 年___月____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封面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项名称	内容
金额报价(元)：	大写： 小写：
服务期：	2 年
项目实施地点：	采购人指定的地点

投标单位：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① 投标报价应包括招标文件所规定的招标范围的全部内容；

② 本项目投标总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将视为无效投标。

1.1 分项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服务内容	单位	数量	报价（单位：元）
1	人工增殖放流	年	2	
2	水生生物资源与生态环境监测	年	2	
3	科学技术研究	年	2	
总　　价				

注：“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开标一览表”报价合计相等。

投标单位：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投标函

致：中金招标（海南）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贵司_____（项目编号为_____）的投标邀请函，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姓名）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单位名称），提交投标书正本 1 份，副本 3 份，唱标信封 1 份，电子投标文件 1 份（含光盘或 U 盘）。根据此函，我们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接受招标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
2. 我方同意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日期起计算的 60 天，在此期间，本投标文件将始终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
3. 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4.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5. 我们同意提供贵单位要求的有关本次投标的所有资料或证据。
6. 如果我方中标，我们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自己的责任和义务。
7.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支付本次招标的服务费。
8.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递交履约保证金（如有）。

投标人名称：_____（公章）

邮编：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开户名：_____

开户行：_____

账 户：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单位名称：_____

地　　址：_____

姓　　名：_____　性别：_____　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系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 月_____日

4、法人授权委托书

致：中金招标（海南）有限责任公司

我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全称）法定代表人，兹委派我单位（全权代表姓名）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招标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活动，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本次投标中的有关事务。本授权书于签字盖章后生效，特此声明。

委托期限：自开标之日起 60 天有效（应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授权人无转委权。

附全权代表情况：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部门：_____ 职务:_____

通讯地址：_____ 移动电话：_____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附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5、投标保证金缴付凭证

注：附投标保证金缴付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6、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我单位在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活动中，郑重承诺如下：

1、我方在此声明，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申报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导致投标无效，甚至造成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方负责；

2、我方在本次投标活动中绝无资质挂靠、串标、围标情形，若经贵方查出，立即取消我方投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我方在以往的招标投标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的不良记录；我方人员针对维护项目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我方未被地市级及其以上行政主管部门做出取消投标资格的处罚且该处罚在有效期内的；

5、我方一旦中标，将严格按照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报价、质量、工期、措施、项目负责人等内容组织实施；

6、我方一旦中标，将按规定及时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

投标人名称：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7、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完成情况	日期	备注

注： 表格长度和内容可根据需要自行调整，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和自身状况进行填写；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日期： 年 月

8、投标人基本情况

<table>
<tr><td>投标人名称</td><td colspan="6"></td></tr>
<tr><td>注册地址</td><td colspan="2"></td><td>邮政编码</td><td colspan="3"></td></tr>
<tr><td rowspan="2">联系方式</td><td>联 系 人</td><td></td><td>电话</td><td colspan="3"></td></tr>
<tr><td>传真</td><td></td><td>网址</td><td colspan="3"></td></tr>
<tr><td>法定代表人（分公司负责人）</td><td>姓名</td><td></td><td>技术职称</td><td></td><td>电话</td><td></td></tr>
<tr><td>技术负责人</td><td>姓名</td><td></td><td>技术职称</td><td></td><td>电话</td><td></td></tr>
<tr><td>成立时间</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4">员工总人数：</td></tr>
<tr><td>企业资质等级</td><td colspan="2"></td><td rowspan="5">其
中</td><td>注册工程师</td><td colspan="2"></td></tr>
<tr><td>营业执照号</td><td colspan="2"></td><td>高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td></tr>
<tr><td>注册资金</td><td colspan="2"></td><td>中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td></tr>
<tr><td>开户银行</td><td colspan="2"></td><td>初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td></tr>
<tr><td>账号</td><td colspan="2"></td><td>技工</td><td colspan="2"></td></tr>
<tr><td>经营范围</td><td colspan="6"></td></tr>
<tr><td>备注</td><td colspan="6"></td></tr>
</table>

9、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中金招标（海南）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_____（投标人名称）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公开招标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同时也满足本项目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关于供应商的其他资格性条件，未参与本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不属于禁止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10、项目管理机构

（格式自拟）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1、相关证明材料

1、资格证明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截图。

（6）其他证明材料（如有）

2、评分项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12、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中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如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此函保留，空格处填“/”即可）

13、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享受政策优惠的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如不属于监狱企业，则在空白处注明“我公司/单位非监狱企业”即可）

1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如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此函保留，空格处填“/”即可）

15、商务、技术条款响应表

说明：请投标人对应招标文件的第三章《采购需求》中有关项目服务期、服务地点、付款方式等商务要求和服务要求的内容，如实、完整、准确的填写该表。投标文件有正、负偏离均应在下表中列明。若无偏离，请标明“完全响应”。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	招标文件中商务技术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离说明
1				
2				
3				
4				
		……		

投标单位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注： 1、此表为样表，行数可自行添加，但格式不变。

2、根据投标文件响应情况，在“投标文件响应”一栏分别注明“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若为正偏离或者负偏离，请在偏离说明加以备注。

3、对招标文件无偏离，视为对未列入本表的条款全部接受，注明“完全响应”。

16、技术、服务方案

（格式自定）